**外国法制史**

复习资料

**目录**

[第一章 楔形文字法 4](#_Toc523154670)

[第二章 古印度法 4](#_Toc523154671)

[第三章 古希腊法 5](#_Toc523154672)

[第四章 罗马法 6](#_Toc523154673)

[第五章 日耳曼法 7](#_Toc523154674)

[第六章 教会法 8](#_Toc523154675)

[第七章 中世纪西欧的城市法和商法 9](#_Toc523154676)

[第八章 伊斯兰法 9](#_Toc523154677)

[第九章 英国法 10](#_Toc523154678)

[第十章 美国法 12](#_Toc523154679)

[第十一章 法国法 13](#_Toc523154680)

[第十二章 德国法 14](#_Toc523154681)

[第十三章 日本法 15](#_Toc523154682)

第一章 楔形文字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古代两河流域最具典型性的法典是**巴比伦**制定的**《汉穆拉比法典》**。迄今为止世界上保留较完整的早期成文法典是**《汉穆拉比法典》**。**《汉穆拉比法典》**代表楔形文字法最高立法水平的法典。**《汉穆拉比法典》**又称“石柱法”，成为流传至今的楔形文字法中**最完整的一部成文法典**，该法典现存于**法国巴黎的卢浮宫**，该法典中规定果园的租金收入为收成的**2／3**  ，规定重要契约的签订必须采用**书面形式**。《汉穆拉比法典》的内容包括君主专制制度、等级制度、财产法、契约制度、婚姻、**家庭与继承制度**、**犯罪与刑罚制度**、**法院组织与诉讼制度**。该法典确认的可采信的证据包括**证人的证言**、**证物**，**宣誓和神明裁判**等。诬告和伪证要受到严厉处罚。《汉穆拉比法典》中借贷契约的标的主要是**钱款和谷物**。《汉穆拉比法典》规定的犯罪种类主要有：**危害法院公正裁判罪**、**侵犯人身罪**、**侵犯财产罪**和**侵犯家庭罪**。《汉穆拉比法典》规定的婚姻形式是**契约婚姻，**其中对**侵犯财产罪**规定的最多，处刑也**最为严厉**。《汉穆拉比法典》中**序言**部分以神的名义阐明了法典的立法思想和立法目的。**制定《汉穆拉比法典》的背景**：①巴比伦统一两河流域以前，各城邦的习惯法和成文法存在很大差异。②汉穆拉比统治时期，巴比伦社会的农业、牧业、手工业和商业以及奴隶制私有关系都得到迅速发展。③由于私有制和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使得现实要求从法律上限制高利贷者的专横，限制债务奴隶制，以缓和自由民内部的矛盾，稳定社会秩序，维护奴隶主阶级的统治。《汉穆拉比法典》中最流行的契约种类**有买卖、借贷和财产租赁**。《汉穆拉比法典》第1条的规定是**诬告处罚**。

2、**《乌尔纳姆法典》**的出现为两河流域楔形文字法的发展开创了**法典化的时代**，它是迄今所知人类历史上**最早的一部成文法典**。《乌尔纳姆法典》中记载的内容主要有**禁止非法侵犯他人田产，对侵犯人身权利的犯罪规定**，**诉讼须由私人提起**，**调整婚姻家庭关系**。

3、古巴比伦实际经济生活中存在的土地形式是**王室土地**和**公社占有**。在古代巴比伦国家**私人**是诉讼的提起者。**阿维鲁**是古巴比伦王国中享有充分权利的自由民。

4、世界上最古老的成文法律是**楔形文字法**。楔形文字的发明人是**苏美尔人**。使用楔形文字法的地域内的主要河流有**幼发拉底与底格里斯两河**。古埃及最早出现**奴隶制法**。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乌尔纳姆法典》**：是迄今所知人类历史上最早的一部成文法典，由乌尔第三王朝的国王乌尔纳姆创制。**《汉穆拉比法典》**：公元前18世纪古巴比伦王国第六代国王汉穆拉比统治时期制定的法典，是流传至今的楔形文字法中最完整的一部成文法典。**楔形文字法**，是指由古代西亚幼发拉底与底格里斯两河流域居民创造和发展起来的以楔形文字镌刻而成的奴隶制法的总称。

高频考题

【单选题】

为两河流域楔形文字法的发展开创了法典化时代的是（ ）。

A. 《乌尔纳姆法典》 B. 《苏美尔法典》 C. 《李必特·伊丝达法典》 D. 《汉穆拉比法典》

【正确答案】A

【解析】本题考查的知识点是楔形文字法的产生。约公元前2113——公元前2096年，乌尔第三王朝的国王为巩固统治、缓和社会内部矛盾，创制了《乌尔纳姆法典》，这是迄今所知人类历史上最早的一部成文法典。《乌尔纳姆法典》的出现为两河流域楔形文字法的发展开创了法典化的时代。故此题答案选 A。

第二章 古印度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直至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仍为解决印度教徒之间某些纠纷的重要法律依据的是**《摩奴法典》**。古印度佛教法的核心内容是**五戒**，古代印度法的核心内容是**种姓制**。古印度法的婚姻家庭制度中高等种姓男子和低等种姓女子的婚姻被视为**顺婚**。古代印度的范围比现代印度广阔大致包括现在的**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等国。

2、约成于公元前1500一公元前600年，用诗歌体裁写成的，古印度最古老而神圣的法律渊源是**吠陀**。婆罗门教法的渊源除了**吠陀**外，主要有“**法经**”和“**法典**”两大类。印度的吠陀中最古老的是**《梨俱吠陀》**。古印度债法规定对高等种姓和低等种姓收取的利息不同，其中对婆罗门收取的月息是**2%**。

3、古代印度早期种姓制在梵文中被称为**瓦尔那**，意为“颜色”。古代印度法的种姓制度严格实行**职业世袭**和**族内婚**。“再生人”的依据是古印度法**种姓制度**。古印度种姓制度中的“再生人”有**婆罗门**、**刹帝利**和**吠舍**。婆罗门教法所规定的“非再生人”是**首陀罗**。婆罗门教认为从造物神梵天脚下生出的种姓是**首陀罗**。古印度法中的适用于婆罗门的婚姻形式有**天神式**、**生主式**和**仙人式**。

4、古代印度继承法的特征包括**实行长子优先原则**与**种姓制直接挂钩**。古印度的继承法规定，长子有权继承父亲的一切遗产，其他诸子的生活依赖于**长子**。**国王敕令**被称为“石柱法”的古印度法律渊源。古代法律制度中被称为种姓法的是**古印度法**。古印度的阿育王颁布的要求人们遵循佛法的诏令被称为**岩石法**。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种姓制度**是古代印度的社会等级制度，也是古印度法的核心内容。种姓是与种族、姓氏有密切关系的社会集团，各集团严格实现族内婚，职业世袭。

2、**古代印度婚姻家庭法的主要特征**：①婚姻被认为是神意的结合②严格维护种姓内婚制③高等种姓一夫多妻，而低等种姓则一夫一妻。**古印度法**是印度奴隶制时期法律制度的总称，内容包括**婆罗门教法**、**早期佛教法**及**国王政府颁布的敕令**。**古印度法的特征**：①与宗教密不可分；②严格维护种姓制度；③是法律、宗教、伦理等各种规范的混合体。**吠陀**：印度最古老而又神圣的法律渊源，也是印度最早的传世文献，共有四部。

高频考题

【单选题】

印度最古老而神圣的法律渊源是（ ）。

A. 吠陀 B. 法经 C. 法典 D. 三藏

【正确答案】A

【解析】本题考查的知识点是古印度法的产生。吠陀是印度最古老而神圣的法律渊源，约成于公元前1500至公元前600年，用诗歌体裁写成。故此题答案选 A。

第三章 古希腊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根据考古发现，其遗迹刻在泥板上的古希腊法是**迈锡尼法**。**古希腊**是欧洲**最先**进入文明社会和**最早**产生国家与法的地区。欧洲最早产生的法律文明是**古希腊法**。希腊化时期得到进一步发展的法规则是**冲突法**。**克里斯提尼**是取消原有的四个氏族部落的雅典执政官。阿菲埃尔特立法创设的司法制度是**不法申诉制度**。

2、公元前5世纪雅典最早出现的法院**阿留帕格斯**，由原来的氏族贵族拥有审判权的权力机关逐渐演变为具有司法性质的**普通审判机关**。希波战争后，雅典成为希腊世界的霸主时缔结的是**提洛同盟**。古希腊雅典的陪审法院由**选举产生**。雅典法律规定只能通过“保护人”起诉的是**异邦人**。

3、雅典城邦在梭伦时期建立的、后来逐渐成为雅典最重要司法机关的法院是**赫里埃**。雅典刑事法律制度中一律被判处死刑的重罪是**国事罪**。雅典刑事法律制度中最严重的犯罪是**叛国**。雅典城邦的最高权力机关是**民众大会**。雅典法中绝对没有起诉权的人有**奴隶**、**女性**、**未成年人**。

4、公元前7世纪至公元前4世纪，希腊各城邦由习惯法时期进入成文法时期的主要立法有**《德拉古立法》**、**《梭伦立法》**、《庇希特拉图立法》、《克里斯提尼立法》、《伯里克利立法》以及**《阿提卡法典》**、《哥尔琴法典》和**《罗德岛海商法》**等。在雅典法的形成中最早开始设立400人议事会和陪审法院的是**梭伦立法**。颁布“解负令”，宣布取消债务奴役制的古希腊执政官是**梭伦**。为雅典民主宪政制度奠定基础的法制活动是**梭伦改革**。**提秀斯改革**是最早使雅典城邦具有国家性质的改革。公元前462年建立不法申诉制度的雅典执政官是**阿菲埃尔特**。根据考古发现，公元前20世纪古希腊克里特岛克诺索斯城邦是古希腊法的萌芽地，相传该城邦最早的立法者是**米诺斯**。

5、通过一系列立法改革，从而确立奴隶制民主宪政制度的古希腊城邦是**雅典**。雅典设立的专门性法院，包括**阿留帕格斯法院**、**埃菲特法院**和**赫里埃**。雅典最重要的司法机关是**赫里埃**。雅典法律规定成年男性拥有**起诉权**。雅典刑事法律制度中最严重的犯罪是**叛国**。雅典的契约担保制度采取的方式有**订金**、**抵押**、**人身担保**、**第三人保证**。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德拉古立法**：由执政官德拉古制定的雅典第一部成文法，以广泛采用重刑闻名于世，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贵族解释和适用法律的特权。**《哥尔琴法典**》：是19世纪发现于克里特岛，颁布于公元前5世纪，共有70条条文，内容涉及家庭、婚姻、养子、奴隶、担保、财产、赠与、抵押等民事法律及诉讼程序等，是保存最完整的希腊早期的法律文献，对研究古希腊法有重要价值。**贝壳放逐法**：《贝壳放逐法》规定每年春天召开一次非常的民众大会，用口头表决是否要举行“贝壳放逐”，如表决认为有人危害国家利益，破坏雅典民主政治制度，则另定日期，在中央广场由再次召开的民众大会进行秘密投票表决。公民在贝壳或陶片上写下应予放逐的人名，如某人的票数超过6000，则将此人放逐国外，10年后方可回国，但保留其公民权和财产权。

2、**雅典克里斯提尼立法改革的主要内容**：①取消了原有的四个氏族部落，根据地域划分公民和选区；②进一步提高民众大会的作用，建立500人组成的议事会；③颁布了《贝壳放逐法》。**雅典“宪法”**：雅典是古希腊各城邦中实行奴隶制民主政治的典型，其“宪法”是经过一系列立法改革逐步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内容对近代以后的宪法有很大影响。**雅典“宪法”的形成**：雅典是古希腊城邦中实行奴隶制民主政治的典型，因此被称为雅典“宪法”。其主要内容包括：①提秀斯改革②德拉古立法③梭伦改革④克里斯提尼立法⑤阿菲埃尔特立法⑥伯利克里立法。

3、**“解负令”**：公元前594年，梭伦出任执政官，进行了一系列的立法改革。颁布“解负令”，取消债务奴役制。**不法申诉制度**：由执政官阿菲埃尔特建立的一项制度，公民可以就现行立法是否违反民主制度的问题向席审法院提起申诉，目的在于保护民主政治不受寡头势力的干扰。**雅典梭伦立法改革的主要内容**：梭伦出任执政官时进行了系列立法改革，为雅典民主政治的形成奠定了基础。梭伦立法改革的主要内容包括：①颁布“解负令”，取消债务奴役制；②以财产特权和职位特权代替世袭特权；③提高民众大会的作用，设立400人议事会和陪审法院④颁布一系列法令促进雅典工商业发展。

4、**古希腊法对世界法律制度的影响**：①首先，古希腊法中的某些法律原则、具体制度和法律思想，都曾对罗马法产生一定影响。如希腊罗德岛的海商法、雅典的债权制度和诉讼制度都为罗马法所借鉴。②其次，古希腊法学思想对古代罗马及整个西方世界的法律文化的影响也显而易见。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及斯多葛学派所提出的法的正义理论、法的理性原则以及自然法学说为罗马法学理论体系的确立和西方法治传统的形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③再次，古希腊时代最为重要的城邦——雅典通过一系列的立法改革所确立的奴隶制民主宪政制度，创制了“主权在民”、“轮番为治”以及选举和监督等制度及原则，成为近现代西方民主宪政的历史渊源及制度基础，对后世民主政治的影响不可低估。

高频考题

【名词解释题】

名词解释：德拉古立法

【答案与解析】

答：由执政官德拉古制定的雅典第一部成文法，以广泛采用重刑闻名于世，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贵族解释和适用法律的特权。

第四章 罗马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罗马帝国时期广泛流行的婚姻形式是**无夫权婚姻**。罗马法上的人格小减等指的是丧失**家族权**。来源于罗马法固有规范，同时也吸收了其他民族的规范的罗马法法律形式是**万民法**。罗马最高裁判官在司法实践中创立的法律体系是**万民法**。14世纪，以意大利法学家**巴尔多鲁**等为代表，又形成了研究罗马法的“评论法学派”。为了调整罗马公民与外来人以及外来人与外来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罗马于公元前242年设立了**外事裁判官**。

2、古罗马法学家的活动具有实际应用性质，他们的任务有：**解答**、**编撰**、**诉讼**、**著述**。公元2世纪至3世纪，罗马国家学者辈出，著名的有**盖尤斯**、**伯比尼安**、**保罗士**、**乌尔比安**、**莫迪斯蒂努斯**。《引证法》中确立的、其著作解释效力最高的法学家是**伯比尼安**。

3、罗马国家的第一部成文法是**《十二表法》**。**《国法大全》**的问世标志着罗马法发展到最发达、最完备阶段。内容丰富、内容严谨，并形成多部成文法典的法律体系是**罗马法**。罗马法发展过程中先后出现的所有权形式有**市民法所有权** 、**最高裁判官所有权**、**外省土地所有权**和**外来人所有权**。罗马公民享有的、包括公权和私权的权利是**市民权**。罗马法上，能作为客体的只有意大利半岛的土地和法律所限定的动产的所有权是**市民法所有权**。罗马法学家根据法律的表现形式对法律的分类是**成文法与不成文法**。与贵族长期斗争，从而推动罗马法发展的社会阶层是**平民**。公元426年罗马皇帝颁布法律规定五大法学家的法学著作和法律解释具有法律效力，该法律为**《引证法》**。

4、**物法**是**罗马私法的主体和核心**，对后世大陆法系民法的影响最大。物法由**物权**、**继承权**和**债权**三部分构成。罗马法中按权利主体、客体和私权保护为内容作的分类有**人法**、**物法**、**诉讼法**。**罗马法中物的分类有**：①有体物与无体物②要式转移物与略式转移物③可动物与不可动物④可有物与不可有物⑤有主物与无主物。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罗马法的主要渊源**：习惯法、民众大会与平民会议制定的法律、元老院决议、长官的告示、皇帝敕令、法学家的解答与著述。**罗马法的分类**：（1）根据法律所调整的不同对象，分为公法和私法（2）根据法律的表现形式，分为成文法和不成文法（3）根据罗马法的适用范围，分为自然法、市民法和万民法（4）根据立法方式的不同，分为市民法和长官法（5）按照权利主体、客体和私权保护为内容，分为人法、物法和诉讼法。**罗马法的基本特征**：（1）私法极为发达：罗马法学家将罗马法区分为公法和私法，但相比而言，罗马私法更为发达，对简单商品经济的重要关系均作了详尽而明确的规定，不仅内容丰富，包罗了权利主体资格、家庭与婚姻、监护与保佐、物权、继承、债权等详细而周密的制度，以及权利的各种保护措施等，而且体系完备、概念准确、法理精深，且传世的法律巨著《国法大全》涉及的内容也几乎全部是私法。（2）立法形式灵活多样：罗马国家的立法不完全依照立法程序由特定的立法机关进行，而大多是通过审判机关的司法实践与法学家的活动来实现的。如最高裁判官在审理案件中，根据法的一般原则与“公平”“正义”标准，结合社会实际颁布的“告示”，一些被国家授予特权的法学家撰写的法律著作和对法律疑难问题作出的解答，均是罗马法的重要形式，其内容构成罗马法的重要组成部分。（3）法制建设与法学研究紧密结合。罗马帝国时期，法学教育与法学研究呈现出一片繁荣景象，法学著作琳琅满目，法学学说异彩纷呈，法学家的作用显著增强，对罗马法的发展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罗马法取得的辉煌成就与罗马法学家的研究成果密不可分，他们继承和发展了古希腊法学思想成果，将法的正义学说、法治理论与自然法思想的研究引向深入，使法学学科得以建立，特别是他们将法学研究与国家的法制建设紧密结合在一起，使罗马法的发展与完善具有成熟的理论基础。（4）立法技术发达：罗马国家对后世法律与法学的贡献，还表现在它以高度发达的立法水平和技术，提出了许多深湛的原则与制度，创立了诸多科学的概念和术语，且用语准确，逻辑严谨。（5）规模宏大、卷帙浩瀚的法律编纂：罗马法是古代社会最发达的法律制度，还表现于它制定和发展了最完备的成文法体系。**罗马法的历史发展及其特点**（1）《十二表法》的制定：《十二表法》是罗马国家第一部成文法，它总结了前一阶段的习惯法，并为以后罗马法的发展奠定了基础。（2）最高裁判官的司法实践与市民法和万民法两个体系的形成：①市民法：亦称公民法，仅适用于罗马公民内部，是罗马国家固有的法律，它以《十二表法》为基，包括民众大会和元老院所通过的决议以及习惯法等。②最高裁判官③万民法：主要来源于罗马法固有规范，同时也吸收了其他民族的规范。与市民法比较，它具有简易、灵活、不拘形式等特点。因此，更加符合统治阶级的要求。（3）繁荣法学研究，重视发挥法学家作用。（4）《国法大全》的编纂：优士丁尼成立了以大臣特里波尼安为首、著名法学家参加的法典编纂委员会，进行法典编纂工作。从公元528年到534年，先后完成了三部法律汇编。**罗马法对近代以来法律发展的影响**：（1）罗马法作为世界古代最为发达和完备的法律，不仅积极地影响了中世纪很多国家，推进了西欧法制建设的发展进程，而且也对近代以来的法律与法学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尤其对近代以来私法的建设与发展作出了卓越的贡献。（2）罗马法有关私法体系的划分，为西欧大陆资产阶级民事立法成功的借鉴与吸收。如前所述，1804年的《法国民法典》，继承了《法学阶梯》的人法、物法、诉讼法的体系；1896年制定1900年生效的《德国民法典》则以《学说汇纂》为蓝本并加以发展，形成了总则、债法、物法、亲属法和继承法的“五分制”体系。法、德两国的秘法体系，又为瑞士、意大利、丹麦、日本等众多国家直接或间接的加以仿效。（3）罗马法中许多原则和制度，也被近代以来的法制所采用。如公民在私法范围内权利平等原则、契约自由原则、财产权不受限制原则、遗嘱自由原则、侵权行为的归责原则、诉讼中的不告不理原则等；权利主体中的法人制度、物权中有关所有权的取得与转让制度以及他物权中的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制度；契约制度；诉讼制度中的委托代理、抗辩等制度。（4）罗马法的立法技术已具有相当的水平，它所确定的概念、术语，措词确切、结构严谨、立论清晰、言简意赅、学理精深。它所创立的自然人和法律人格理论，所有权定义以及关于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各种权能的界定，无因管理，不当得利，遗赠，时效等概念术语，多为后世立法所继承。（5）法学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诞生在古罗马时代，罗马法学家的思想学说对后世法学也产生了深远影响。罗马法学家的著作，特别是著名的《学说汇纂》，更是极其珍贵的法学遗产。**罗马法中债的发生原因**：①契约②准契约③私犯④准私犯。

2、**无夫权婚姻**：夫对妻无所谓“夫权”，妻没有绝对服从丈夫的义务，夫妻财产各自独立，妻子的财产不论婚前婚后所得一律属于自己所有。**元老院决议**：元老院是罗马贵族的代表机关，由氏族长老会议演变而来。共和国时期成为罗马最高国家政权机关，并享有一定立法职能，民众大会或平民会议通过的法律须经它批准方能生效。帝国时期，元老院被皇帝所控制，其本身所通过的决议具有法律效力。**罗马国家的三种私诉程序**：罗马的诉讼分为公诉和私诉，私诉是根据个人的申诉对有关私人利益案件的审理。适应不同时期的需要，罗马国家先后制定了三种私诉程序：①法定诉讼：亦称旧式诉讼，是罗马国家最古老的诉讼程序，盛行于共和国初期，只适用于罗马市民。②程式诉讼：共和国后期，裁判官在审判实践中创立的诉讼程序。以弥补法定诉讼的缺陷。③特别诉讼：亦称非常诉讼，开始于罗马帝国初期，帝国后期成为唯一通行的诉讼制度，始终由一个官员担任。

高频考题

【多选题】

罗马法发展过程中先后出现的所有权形式有（ ）。

A. 优士丁尼所有权 B. 市民法所有权 C. 最高裁判官所有权 D. 外省土地所有权 E. 外来人所有权

【正确答案】BCDE

【解析】本题考查的知识点是物权。罗马法发展过程中先后出现的所有权形式有市民法所有权 、最高裁判官所有权、外省土地所有权和外来人所有权。故此题答案选 BCDE。

第五章 日耳曼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在日耳曼诸王国中，最强大、存在较久的是**法兰克王国**。公元843年法兰克帝国分裂为三部分，即**近代法兰西**、**德意志**和**意大利三国的雏形**。被恩格斯称为传播于世界各大洲的唯一的日耳曼法是**英国法**。早期日耳曼法对侵权行为进行救济的方式是**血亲复仇**。日耳曼法上适用属人主义的一般原则是**以血亲关系为依据**。

2、日耳曼法的马尔克公社土地所有制中，属公社集体所有、分配给社员家庭使用的是**耕地**。源于日耳曼氏族制度的土地所有权制度是**马尔克公社土地所有权**。日耳曼法中应经民众大会同意的王室法令是**补充部族习惯法的法令**。**日尔曼法中土地所有权的形式有**：马尔克公民土地所有权、贵族大土地所有权、农奴份地，不包括自由民份地。按照日耳曼马尔克土地所有权制度的规定，**耕地、森林、河流、牧场**属于公社集体所有。日耳曼法强调契约形式主义，其表现最为明显的交易标的物是**土地**。日耳曼法规定转让时要式性最为明显的标的物是**土地**。

3、最早的蛮族法典是**西哥特王国的《尤列克法典》**。在不列颠，由盎格鲁一撒克逊人建立的诸王国以及后来统一的英吉利王国，也颁布了蛮族法典，如7世纪初肯特王国的**《埃塞伯特法典》**、7世纪末西撒克斯王国的**《伊尼法典》**和9世纪末英吉利王国的《阿尔弗烈德法典》等。

4、日耳曼法形成的时期**是公元5-9世纪**。法兰克人最早的成文法典是**《撒利克法典》**。5至9世纪蛮族法典的典型代表是**《撒利克法典》**。

5、在观念上，日耳曼各王国的成文法被看做是**公约或契约**。近代法律中的一些如公开杀人、强奸妇女的行为，在日耳曼法中被视为**侵权行为**。日耳曼法规定的刑罚方式有**绞刑**和**活埋**。日耳曼法中有权主持王室法院的有：**国王**、**宫相**或**国王委任的其他官员**主持，不允许自由人参加。

6、西欧封建社会中占据主导地位的法律渊源是**日耳曼习惯法**。日耳曼法是**团体本位**的法律。日耳曼法中规定动产所有人丧失动产后，可以行使的权利是**追及权**。

7、公元5世纪末期大多数日耳曼国家在习惯法基础上模仿历代罗马皇帝的做法编纂了成文法典，这类法典在历史上被称为**蛮族法典**。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日耳曼法**：是西欧早期封建制时期适用于日耳曼人的法律，是西欧法律史上重要的法律体系之一。以日耳曼法为基础的习惯法在西欧封建社会中始终占主导地位。日耳曼法是西欧近现代法律的重要历史渊源。**日耳曼法的历史地位**：①日耳曼法在西欧早期封建制时期是占主导地位的法律；②以日耳曼法发展起来的习惯法在西欧封建社会中始终是普遍适用的法律；③日耳曼法是西欧近代法律的基本历史渊源。**日耳曼法的债权制度**：由于西欧早期封建制时期商品经济不发达，日耳曼法的债权制度极为简陋。其特点是：①没有形成民事违法观念②契约的种类很少：只有买卖、借贷、寄托等少数几种契约形式③订立契约形式主义严重：这种形式主义在土地转让中表现得最为明显④严格保证债务的清：日耳曼法严格保护债权人的利益，为了维护债权人的利益，日耳曼法规定了各种保证债务履行的方法，如宣誓、扣押财产、扣押人身等。其中扣押人身是一种经常使用的方法。

2、**《撒利克法典》**：是5世纪至9世纪蛮族法典的典型代表，是法兰克人最早的成文法典。**马尔克公社土地所有权**：是源于日耳曼氏族制度的土地所有权制度。在这种制度下，家庭只有土地的占有、 使用、收益权，而公社享有管理权和处分权。在日耳曼人组成按地域关系划分的马尔克公社时，社员房屋所占土地及其周围的小块园地归社员家庭私有；耕地属公社集体所有，分配给社员家庭使用；森林、河流、牧场等为公社集体所有，社员共同使用。**采邑**是法兰克王国主要的土地占有形式，国王封赏土地是以受封者为国王尽义务为条件的，只能终身享有不得世袭。

高频考题

【单选题】

法兰克人最早的成文法典是（ ）。

A. 《尤列克法典》 B. 《伦巴德法典》 C. 《撒利克法典》 D. 《装特法典》

【正确答案】C

【解析】本题考查的知识点是日耳曼法的成文化。在习惯法的基础上编纂成为法典。在西南欧地区，法典的编纂集中在5世纪至9世纪。其中最早的是西哥特王朝的《尤列克法典》（完成于公元466-483年），其后，有法兰克王国的《撒利克法典》（完成于公元486-496年）、《里普利安法典》，勃艮第王国的《狄多巴德法典》，伦巴德王国的《伦巴德法典》等。故此题答案选 C。

第六章 教会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教会法规定，凡强占教会财产，包括动产和不动产，均应受到的严厉处罚是**弃绝罚**。教会法规定一律处死刑并没收财产的犯罪是**信奉异教**。13世纪，被教会法院废弃的原始证据制度是**神明裁判**和**誓证**。教会法刑罚的种类主要有：惩治罚、报复罚和补赎。惩治罚包括**弃绝罚**、**禁止圣事罚**、**罢名圣职罚**。根据教会法的规定，在一般教区内行使管理权、由教皇选任、并对教皇宣誓效忠的神职人员是**主教**。教会的最高统治者是**教皇**。按照教会教阶制度规定，能够成为教皇候补成员的是**大主教**。教会法主张，契约双方的收益和损失应该“平等”、“合理”、达到均衡，该原则为**正当价格原则**。中世纪教会法的基本渊源有**《圣经》**、**教皇教令集**、**宗教会议决议**、**世俗法**的某些规范及原则。

2、**《圣经》**是教会法的主要渊源，是教会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最古老的希伯来法律是**《出埃及记》**。公元325年由罗马皇帝君士坦丁颁布的第一部正式的教会法为**《尼西亚信经》**。

3、1582年将历代教令集汇编成《教会法大全》的是**哥列高利十三世**。根据教会继承法规定，不属于教会法院权限的是**干涉教徒创立遗嘱**。采取诵读特定经文、施舍、朝拜圣地等方法进行处罚的教会法刑罚是**补赎**。天主教会专门用来审判宗教异端分子的是**宗教裁判所**基督教正式分裂为东西两大教派的时间是**1054 年**。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教阶制度**：是规定天主教神职人员的等级和教务管理的制度，反映了教会法的封建性质。

2、**教会法的基本渊源**：（1）《圣经》包括《旧约全书》（简称《旧约》）和《新约全书》（简称《新约》）两部分，合称《新旧约全书》。（2）教皇教令集，是罗马教皇和教廷颁布的敕令。（3）宗教会议决议是由教皇或地方召开的各种亲教会议所制定的决议和法规。（4）世俗法的某些规范和原则。**教会法的基本特点**：（1）教会法是封建性质的神权法：①教会法是与神学密切联系的神权法。它以基督教的基本精神为指导，以基督教的教义为根本内容，所以，它在本质上是一种神权法。②教会法按照世俗封建秩序建立起完备的教会权力等级结构，其土地制度、婚姻制度、刑法制度等适应了中世纪欧洲的封建经济形态，直接体现出它的封建性质。 ③教会法中的教阶制度与的世俗法中的贵族等级划分十分类似，发挥维护封建等级制的作用。（2）教会法具有相当完备的体系：与当时世俗的封建习惯法相比，教会法具有相当完备的法律体系，主要由教阶制度、财产与契约制度、婚姻家庭法律制度、犯罪与刑罚制度以及司法程序制度等构成。它们没有如后来西方独立存在的部门法律那样走向概念化，但却随着教会管辖权的不断扩大日趋完善。（3）教会法的盛衰取决于教权与世俗王权的斗争。**教会法的历史地位**：（1）教会法是西方法律传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西欧中世纪的三大法律支柱之一 ：教会法与罗马法、日耳曼法交互影响，共同构成西欧中世纪的三大法律支柱，形成多元的法律体系（2）教会法对后世的法律和法学论有深远影响：①刑法方面，教会法强调刑罚的目的在于教育改造，主张对犯罪人进行宗教感化和道德矫正，这对近代刑法思想有积极的影响。②在诉讼法方面，教会法要求法官在审判时遵循“良心”的要求，这为西方诉讼法中“自由心证”原则的形成奠定了基础。③中世纪后期，教会法逐步废除了宣誓和神明裁判等主观证据的效力，转而采信更为客观的书证、物证和证人证，这对于证据法的发展也具有一定进步意义。④婚姻、家庭方面的原则和制度，如一夫一妻原则，婚姻自主原则，夫妻地位平等原则等，均对近代资产阶级国家的婚姻家庭制度有重要影响，迄今仍保持一定的法律约束力。

3、**宗教裁判所**：天主教会专门用来审判宗教异端分子，以加强教会权威的机构，又称为异端裁判所。**教皇教令集**：是罗马教皇和教廷颁布的敕令、通谕和教谕的汇编，是教会法的另一个重要渊源。

4、**“正当价格”原则**：12世纪后，在西欧普遍兴起的罗马法复兴运动对教会法的发展有着深刻影响。较之于财产法，在契约法领域内，教会法学家更多地接受了由同时代注释法学家从《优士丁尼法典》中发展出的大量的概念和规则。教会法主张契约双方的收益和损失应该“平等”、“合理”，达到均衡，它被称为“正当价格”原则。

5、**弃绝罚**是一种严厉的惩罚制度，根据这一制度，凡强占教会财产的人不得参加圣礼领取圣物，不得接受尊位、恩俸和神品，不得接受教会职位，不得行使选举权，不得与亲友往来。

高频考题

【单选题】

最古老的希伯来法律是（ ）。

A. 《出埃及记》 B. 《使徒行传》 C. 《福音书》 D. 《旧约全书》

【正确答案】A

【解析】本题考查的知识点是《圣经》。“律法书”是《旧约》的精髓，共5卷，其中的《出埃及记》是最古老的希伯来法律，以摩西“十诫”为核心。故此题答案选A。

第七章 中世纪西欧的城市法和商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汉萨”德文的原意是**“会馆”**或**“商人公会”**。**最早**的一部国家商法典是1561年**丹麦**王弗里德利克二世颁布的《海商法典》。

2、中世纪同时具有国际性和国家性的是**商法和海商法**。中世纪的商法和海商法实际上是一种**习惯法**。**中世纪西欧商法的基本内容**：①商人及商人组织②集市管理③票据④海事制度。经中世纪海商法的继受与发扬，演变成近现代共同海损制度基础的“罗得弃货损失分担规则”产生于**公元前2世纪**。

3、公元10世纪，海商法庭依据商事和海商习惯做出判决，形成的判例汇编是**《阿玛尔菲法典》**。12世纪后随着大批城市的涌现城市法进入法典编寨阶段，城市法典的问世在时间上和数量上处于领先地位的国家是**意大利**。**16世纪**，根据票据的无因性商人们发展出票据**背书转让制度**。10-16 世纪是西欧商法的**共同商法时期**。中世纪的城市机关包括**市议会**（**是最高的权力机关**）、市长、城市法院等。**城市习惯法**是早期城市法的唯一渊源。最早的城市习惯法汇编发端于**意大利**。

4、**城市立法和城市同盟法令**是中世纪西欧商法和海商法最为直接的**法律渊源**。**城市法的发展大致所经过三个阶段**：①习惯法的汇编②成文法的典的编纂③城市同盟法的出现。**中世纪城市法的渊源有**：城市宪章（城市特许状）、城市立法、行会章程、习惯法和判例、城市同盟法令。**《汉萨同盟法令》**是中世纪西欧较为著名的城市同盟法令。

5、近代一直维持判例法传统，没有编纂商法典，仍适用共同商业习惯的国家是**英国**。1057年最先开始争取城市自治斗争的意大利城市是**米兰**。中世纪西欧最早编纂国家商法典的国家是**丹麦**。中世纪西欧城市法中最为首要的内容是**城市自治权**。

6、以限制或保障领主对城市的权力，保护市民的某些利益为基本精神的城市法渊源是**城市宪章**。中世纪西欧著名的城市宪章有：**《斯拜尔特权宪章》**、**《马因斯宪章》**、**《自由大宪章》**等，不包括《汉萨同盟宪章》。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城市同盟法令**是城市同盟会议以同盟城市的名义联合发布的法令，对协调城市同盟与外部势力的关系以及城市同盟成员之间关系有重要作用。**城市宪章**，也称城市特许状，在中世纪西欧城市法的诸多法律渊源中占据极为重要的地位。城市宪章通常是城市法律系统中具有根本法性质的法律文件，是城市法的基础，城市之内的任何法律规则不得与城市宪章相违背。**城市法**：是10-15世纪欧洲城市共和国、城市公社和半自治城市实行的法律制度。具有很强 的地域性，内容与城市自治、城市市民的法律地位以及城市商业、贸易、税收等有关。

2、**中世纪西欧商法的渊源**：①城市立法和城市同盟法令：是中世纪西欧商法和海商法最为直接的法律渊源②商事和海事习惯：是中世纪商法和海商法最主要的法律渊源，是在长期的商业和海上贸易的活动中自发形成的。③商事与海事判例：中世纪城市或城市联盟设立的专门法庭，是解决商人之间或城市联盟成员之间的商事和海事纠纷的重要场所。**中世纪商法的基本特点**：（1）中世纪的商法和海商法是独立的法律体系产生于西欧城市复苏和商品经济快速发展的背景之下的商法和海商法，只适用于商人或商行为，是与同时代的封建庄园法和教会法完全不同的独立的法律体系。（2）中世纪的商法和海商法实际上是一种习惯法：它们并非由国家或城市的政治机关制定和推行，而是在长期的商业经济活动中被积累和总结起来，又被专门管辖商业活动的司法机构反复适用和印证，最终被商人团体或行会组织汇编形成的法律。（3）中世纪的商法和海商法同时具有国际性和国家性：商法和海商法的法律效力来源于整个欧洲商人阶层的普遍公认，因此是具有跨国性质的共同法。

高频考题

【单选题】

早期城市法的唯一渊源是（ ）。

A. 习惯法 B. 制定法 C. 城市宪章 D. 教会教谕

【正确答案】A

【解析】本题考查的知识点是城市法的发展。城市习惯法是早期城市法的唯一渊源。最早的城市习惯法汇编发端于意大利。故此题答案选A。

第八章 伊斯兰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伊斯兰教的创始人是**穆罕默德**。伊斯兰法的全盛时期是**8-10世纪**。伊斯兰法全盛时期形成的教法学派的代表有**哈乃斐、马立克、沙斐仪、罕百里**。伊斯兰法的基本渊源：①**《古兰经》**②**“圣训”**③**教法学**。伊斯兰法基本渊源中包含穆罕默德的非启示性言论、行为和生活习惯的是**圣训**。**伊斯兰法的特点**：①与伊斯兰教有密切联系②法学家对伊斯兰法的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③受外来法律影响较大④具有分散性和多样性。伊斯兰法也称为**沙里阿**。伊斯兰法中最不发达的法律部门是**刑法**。伊斯兰法中属于经定刑的犯罪行为有**通奸**和**盗窃**。伊斯兰法规定离婚后的待婚期为**三个月**。伊斯兰教规定有权支配土地的是**先知及其继承人**。伊斯兰法中，政府通过行政命令规定的犯罪是**酌定刑的犯罪**。在伊斯兰法中，以权威法学家的一致意见来创制法律，这种方法被称为**公议**。伊斯兰法酌定刑的犯罪包括**吃禁食之物**、**毁约**、**侵吞孤儿财产**、**欺诈**、**吃重利**等。

2、**伊斯兰法中土地大致可以分**为：①圣地②被征服地区的土地③倭马亚王朝后期出现的“伊克特”占有形式④以“瓦克夫”形式出现的土地。瓦克夫作为伊斯兰法中一项重要的财产制度主要分为**公益瓦克夫**和**家庭瓦克夫**（私人瓦克夫）。在伊斯兰法中被征服地区的土地占有人如果不愿信奉伊斯兰教，其土地一律收归国有；如占有人改奉伊斯兰教，其土地占有形式为**米克尔**。**伊斯兰法中经定刑的犯罪主要包括**：通奸罪、诬告妇女失贞罪、盗窃罪、强盗罪、酗酒罪和叛教罪等。不包括杀人罪。伊斯兰教法学用来创制法律的方法主要是**公议**和**类比**。在伊斯兰法发展的过程中，公元10世纪以后是**盲从时期**。“塔格利德”时期是伊斯兰法中的**盲从时期**。

3、穆斯林义务中的法定施舍被称为**课功**。**非穆斯林**无权继承穆斯林的遗产，穆斯林一般也不继承非穆斯林的遗产。**《古兰经》对于以往的习惯大致采取三种做法**：①加以利用②加以改造③废除。不包括移植。伊斯兰法一切法律渊源的基础是**《古兰经》**。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古兰经》**：伊斯兰教的最高经典，伊斯兰教的根本渊源，其他一切伊斯兰法均须以《古兰经》为基础。**卡迪**：即伊斯兰教法官，主要管辖私法方面的案件。2、**瓦克夫制度**：伊斯兰法中以奉献真主之名捐献的土地，是一项重要的财产制度。**沙里阿法院**：一般由一名“卡迪”（Qadi，教法官）主持，主要管辖私法方面的案件，依教法审判。

3、**伊斯兰法的特点**：①与伊斯兰教有密切联系②法学家对伊斯兰法的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③受外来法律影响较大④具有分散性和多样性。**五功**：是伊斯兰法规定的穆斯林的义务，包括念功、拜功、斋功、朝功和课功，是**伊斯兰法的基础。**

4、**教法学** ：阿拉伯文为“斐格海”( Fiqh)，原意为“理解”、“参悟”，是研究伊斯兰法的学问。它通过对《古兰经》和“圣训”的研究，发现体现于其中的教法原则和精神，解释其基本含义，从而推导出新的法律规则。**经定刑的犯罪**：是伊斯兰法中犯罪的一种，即《古兰经》规定了固定刑罚的犯罪，对这类犯罪必须严格按照固定的刑罚处罚。

高频考题

【单选题】

在伊斯兰法中被征服地区的土地占有人如果不愿信奉伊斯兰教，其土地一律收归国有；如占有人改奉伊斯兰教，其土地占有形式为（ ）。

A. 瓦克夫 B. 米克尔 C. 哈底斯 D. 伊克特

【正确答案】B

【解析】本题考查的知识点是财产制度。被征服地区的土地。如占有者不愿改奉伊斯兰教，其土地一律收归国有，并在缴纳了繁重的土地税后方可取得使用权。如占有人改奉伊斯兰教，其土地称为“米克尔”，税收较轻，而且可以买卖。故此题答案选B。

第九章 英国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英国法中对今后类似案件具有拘束力的判决核心部分是**判决理由**。1875年生效的对英国法院组织和程序法进行了划时代改革的是**《司法法》**。**对价的原则**：①对价无需相等。②过去的对价无效。③履行原有义务不能作为新诺言的对价。④平内尔原则。⑤不得自食其言原则。**现代英国制定法的种类有**：①欧洲联盟法②国会立法③委托立法。

2、**棋盘法院**是英国普通法形成过程中，最早从御前会议中分离出来的；也是英国中世纪专门处理皇家财政税收案件的法院。信托制是英国财产法的一项重要制度，它的发展主要依赖于**衡平法院**。现代信托法基本上源于**英国**，而英国的信托制又源于中世纪的受益制。

3、**功利主义法学派**主张法典化，从而对19世纪英国的法律改革产生重大影响。英国最终完成对封建土地法的资本主义改造的时间是**1925年**。1086 年威廉在英国编制的土地调查清册又被称为**末日审判书**。撰写《英国法总论》促使普通法发生转变的著名法学家是**科克**。

4、**1689年《权利法案》**是奠定了君主立宪政体的英国宪法性法律之一。**布莱克斯通**的著作**《英国法释义》**对普通法系统立下了汗马功劳，成为法院争相引用的法律依据。《大宪章》中贵族与国王争夺的权力集中于**征税权**。

5、英国侵权行为法中对人身的侵害行为包括**殴打和恐吓**、**非法拘禁**、**诋毁和诽谤**。英国侵权行为法的归责原则：**过失责任原则**、**比较责任原则**、**严格责任原则**。

6、创制衡平规则，并发展出衡平法体系的英国法院是**大法官法院**。英国衡平法产生的原因在于普通法的缺陷包括：①**保护范围有限**②**内容僵化**③**救济方法有限**。**衡平法的救济方法主要有**：禁令、部分履行、特别履行、纠正、撤销、返还等。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英国侵权行为法的责任原则**：①过失责任原则：该原则以被告对原告的利益负有适当注意的义务为前提。②比较责任原则：比较责任仍以个人的过失为基础，但在确定赔偿时，不仅要考虑被告的过失，也要考虑原告的过失，对双方的责任进行比较，根据双方的过失的轻重以确定责任的大小。③严格责任原则：英国法院通过司法实践创立了严格责任原则，或无过失责任原则。该原则的含义是：在法律规定的某些条件下，无论被告是否有过失，只要发生了损害事实，被告就必须负完全的赔偿责任。

2、**“程序先于权利”**，即一项权利能否得到保护，首先要看当事人所选择的程序是否正确，如果程序出现错误，其权利就得不到保护。**对价**又译“约因”。按照英美契约法，对价是盖印契约以外一切契约的必备要素。按照法律上的含义，一个有价值的对价就是一方得到某种权利、利益、利润或好处，或者是另一方作出某种克制、忍受某种损害与损失，或者承担某种责任。 换句话说，所谓对价，就是以自己的诺言去换取对方的诺言；或者说，是为了使对方做出某些有利于自己的行为而以自己对等的行为来作保证。

3、**英国的律师制度**：英国律师制的最大特点是将律师分为出庭律师和事务律师（大律师）。 事务律师主要从事一般的法律事务，如提供法律咨询，制作法律文书，准备诉讼。但他们不能在高级法院出庭辩护，这一权利由出庭律师独享。出庭律师的主要职责就是出庭为当事人辩护，他们可以在任何法院出庭辩护。但他们与当事人之间不直接发生联系，而由事务律师出面为当事人聘请。事务律师向出庭律师介绍案情，为其准备材料，陪同其出庭辩护。

4、**衡平法**：英美法渊源中独立于普通法的另一种形式的判例法，因其号称以“公平”、“正义”为基础得名。**英国衡平法的特点**：①程序简便：普通法素有“诉讼程序的奴隶”之称。与此相反，衡平法的诉讼程序却相当简便、灵活，以快速、经济、切实解决当事人的争端为宗旨，这是衡平法的显著特点之一。②法官具有极大的自由裁量权：在最初几个世纪，衡平法并不要求严格遵循先例，只要求大法官根据“公平”、“正义”原则和自己的“良知”作出判决。③救济方法多样性：与普通法相比，衡平法的救济方法是多种多样的④主要原则体现在“衡平格言”中：衡平法在其发展过程中形成了许多著名的“格言”或者说“谚语”。

5、**“遵循先例”原则**：是普通法最基本的一项原则，即“以相似的方法处理相似的案件，并遵循既定的法律规则与实践。”（答为：“一个法院先前的判决对今后相应法院处理类似案件时具有拘束力”也可给分。**英国宪法的基本原则**：（1）议会主权原则：①“议会主权”即国会在立法方面拥有最高权力，并且这种权力是与生俱来的，无需任何机关的授权，甚至也不需要宪法的授权。②任何人任何机关不得宣布国会通过的法律无效，亦无权限制国会立法权。③法院无权以任何理由拒绝适用国会通过的法律。④只有国会自身能够修改和废止原有的法律。（2）分权原则：①国会拥有制定、修改和废除法律的权力；并有权对政府行政进行监督。②行政权由内阁行使，但必须向国会负责，接受国会的监督③英王虽然统而不治，但其象征性权力依然存在，在某种程度上也构成对国会和内阁的牵制。④司法权由法院掌握，法官独立行使审判权，无经证实的失职行为得终身任职。（3）责任内阁制：即内阁必须集体向国会下院负责，这是议会主权原则的体现。其具体内涵包括：①内阁必须由下院多数党组成，首相和内阁成员必须是下院议员。②首相通常是下院多数党首脑；内阁成员彼此负责，并就其副署的行政行为向英王负责。③内阁向国会负连带责任，如果下议院对内阁投不信任票，内阁必须集体辞职，或者通过英王解散下议院重新选举；如果新选出的下议院仍对内阁投不信住票，内阁必须辞职。（4）法治原则：“法治”的字面意思是“法律的统治”，是现代宪法广泛采纳的基本原则。①它强调的是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权。②政府必须在法律明确规定的权力范围内活动，不得滥用权力侵犯个人自由和权利。

6、**英国法的渊源**：①普通法，即由普通法院创立并发展起来的一套法律规则。普通法的基本原则是遵循先例原则，基本特征为程序先于权利。②衡平法是通过大法官法院的审判活动，以衡平法官的“良心”和“正义”为基础发展起来的。③制定法即成文法，是享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和个人以明文规定并颁布实施的法律规范，英园制定法与判例法的关系十分密切④其他渊源，包括习惯和学说。**英国法中习惯成为法律渊源的主要构成条件**：①远古性②合理性③确定性④强制性⑤不间断性。**英国宪法的特点**：①不成文宪法②极强的历史延续性③内容具有不确定性④柔性宪法。**英国的司法制度**：①法院组织。现行的英国法院组织从层次上可分为高级法院和低级法院，从审理案件的性成上可分为民事法院和刑事法院。②陪审制度。陪审制的起源与演变，陪审制的运用与争论。③辩护制度。对抗制，律师制度。

7、**1925 年前英国的地产制**：①占有地产权和将来地产权。前者是指现在就占有土地的地产权；后者是指权利人必须等待他的占有权发生效力后才能占有的地产权。②残留地产权和复归地产权。两者都属于将来地产权，因此都是指前一个占有人的地产权届满后才能成为有效占有的地产权。③完全保有地产权和租借地产权。完全保有地产权是没有占有期限的地产权。租借地产权是有一定期限的地产权。

8、**19世纪英国的法律改革**：（1）对选举制进行改革。1832年，国会通过了《选举改革法》，调整了受到激烈批评的选区划分和名额分配，增加了城市资产阶级代表的名额，并对选民的财产限制有所放松，从而使选民数量大增，并使工业资产阶级在下议院中占据了统治地位。以后，随着“宪章运动”的高涨，英国对选举制进一步实行改革，以秘密投票制取代了公开投票制，并对选举中的舞弊行为进行限制和处罚。但妇女的选举权仍未得到确认。（2）制定法数量大增，地位提高。由于边沁等人的倡导，更由于工业资产阶级在国会中取得主导地位，英国统治者开始注重利用国会立法来调整社会秩序。到20世纪初，大批重要法规相继出笼，其中包括1837年《遗嘱法》、1855年《有限责任法》、1856年《地产授予法》（1877年修正）、1882年《汇票法》、1890年《合伙法》、1893年《货物买卖法》、1925年《地产法》等。（3）对法院组织和程序法进行改革。1873年通过、1875年生效的《司法法》对英国的法院组织和程序法进行了划时代的改革，结束了英国普通法院和衡平法院数百年分立对峙的局面，将所有法院统一在一个法院系统中，简化了法院组织和诉讼程序，排除了法院管辖重叠的可能性；同时，废除了令状制及其所确定的诉讼形式，减轻了普通法的僵化程度。

高频考题

【单选题】

英国普通法形成过程中，最早从御前会议中分离出来的是（ ）。

A. 棋盘法院 B. 王座法院 C. 民事诉讼高等法院 D. 星座法院

【正确答案】A

【解析】本题考查的知识点是普通法的形成。英国普通法形成过程中，最初分离出来的是理财法院，又称“棋盘法院”，专门处涉及皇家财政税收的案件。以后又从御前会议中分离出民事诉讼高等法院和王座法院，前者专门处理有关契约、侵权行为等涉及私人利益的案件，后者专门审理刑事案件和涉及国王利益的民事案件。起初这些法院只在威斯敏斯特宫办公，但为了扩大管辖权，建立和维护统一的法律秩序，法官们开始到各地巡回审判。故此题答案选A。

第十章 美国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迄今为止，美国国会共通过**28**条宪法修正案。至1955年为止，完成批准程序，生效的有**26**条。对宪法修正案的提出和批准作出规定的美国宪法条文是**第5条**。美国宪法中的《权利法案》指的是**第1-10条宪法修正案**。

2、除路易斯安那州没有全部接受外，其它各州及首都哥伦比亚特区均基本采用的美国法典是**《统一商法典》**。1964年，美国通过了规定由联邦拨款举办就业培训和在职培训的法律，该法是**《人力开发培训法》**。

3、美国联邦法院系统中唯一实行陪审制的法院是**联邦地区法院**。开创违宪审查先河的美国联邦最高法院案例是**马布里诉麦迪逊案**。**美国法与英国法的共同点主要表现为**：①以判例法为主要表现形式。②判例法的基本制度是实行“遵循先例”的原则。③强调程序法的重要性。④没有对法律部门进行系统分类。

4、美国制定世界上**第一部**现代意义的反垄断法《谢尔曼法》的时间是**1890 年**。制定世界上**第一部**近代意义上的成文宪法的国家是**美国**。美国联邦立法史上**第一个**调整劳资关系的法律是**《诺里斯一拉瓜迪亚法》**。被罗斯福称为“新政’’的“最高成就”的法典是**《社会保障法》**，在美国历史上**第一次**建立了联邦的社会保障体系。**《独立宣言》**被马克思称为“第一个人权宣言”。

5、19世纪上半叶是美国法学研究成果的多产时期，其中肯特模仿布莱克斯通出版了**《美国法释义》**。除路易斯安那州没有全部接受外，其它各州及首都哥伦比亚特区均基本采用的美国法典是**《统一商法典》**。试图解决各州之间的权力关系的美国宪法文件是**《邦联条例》**。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美国的反托拉斯法**：主要是联邦立法，其立法依据是联邦宪法关于授予联邦管理州际商业和对外贸易权力的条款。联邦反托拉斯法主要有三部：①《谢尔曼反托拉斯法》②《克莱顿反托拉斯法》③《联邦贸易委员会法》。**《法律重述》**是美国法学会对司法判例的汇编，系统、明确地反映了普通法的规则。

2、**美国公司法的基本内容及其在20世纪的特点**：（1）美国公司法的基本内容：①公司的基本特征：是从事经营活动的资合公司；以自己的名义享受权利并承担义务；只能以公司的财产偿付其债务，而其股东并不承担公司债务；公司的股份可以自由转让，所以公司的存在不取决于特定股东的存续；代理权和业务执行权集中于董事会。②公司的管理：规定股东、董事会和公司的执行机构参加公司的管理。③公司的解散：公司的解散有强制解散和自愿解散两种情况。（2）20世纪美国公司法的特点：①美国公司一般指有限责任公司：凡股东负无限责任的属于合伙，法律不承认其为公司。②封闭公司和开放公司的划分：美国公司法按公司股票掌握的对象，将公司分为封闭公司和开放公司。③政府加强了对公司的控制：20世纪后，联邦政府加强了对公司的控制与管理，除制定与公司有关的法律外，还在统一各州公司立法方面有重大进展。

3、**美国1787年联邦《宪法》的基本内容和原则**：（1）1787年联邦《宪法》由序言和7条本文组成。（2）**联邦主义原则**：①在联邦中央与各州的关系中，联邦宪法和法律是全国最高法律，联邦中央对各州处于最高地位，联邦保护各州；①在联邦国会的立法权范围上，未经《宪法》列举的权利一概归各州保留行使；③在各州之间的关系上，遵循相互信任、礼让、平等对待的准则。（3）“三权分立”和“制约与平衡”原则：国会、总统、法院分别行使国家的立法、行政和司法权；三种权力之间互相制约。**美国宪法的历史渊源**：《五月花号公约》、《独立宣言》、早期州宪法、1781年《邦联条例》。

4、**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司法审查权的作用**：（1）联邦最高法院的司法审查权使司法部门有权制约立法和行政部门，是实现“分权制衡”宪法原则的有力手段；（2）联邦最高法院利用司法审查权，通过一系列重大案件的判决，调整了联邦中央与州的分权关系，扩大了联邦权力，限制了州权；（3）联邦最高法院在不同历史时期，根据国际、国内形势的演变、阶级力量对比的变化以及经济发展的状况，灵活解释宪法，以维护统治阶级的政治、经济利益。

5、**美国法与英国法的共同点**：美国法与英国法之间存在历史渊源关系，因此在许多方面是相同或相似的，主要表现：（1）以判例法为主要表现形式； （2）判例法的基本制度是实行“遵循先例”的原则；（3）强调程序法的重要性；（4）没有对法律部门进行系统分类。

6、**独立宣言**是由托马斯·杰斐逊等人起草的，代表北美13州人民宣告脱离英国，争取民族独立的宣言，奠定了日后美国宪法的政治基础。

7、**美国的法院组织：**美国设有两套法院组织：一套是联邦法院组织；一套是州法院组织。（1）联邦法院组织系统：联邦《宪法》第 3 条规定，合众国的司法权属于最高法院及随时设立的低级法院。1789 年，美国第一届国会颁布的《司法条例》经过多次修改，基本部分至今有效。它规定美国联邦法院系统包括：联邦最高法院、联邦上诉法院、联邦地区法院和联邦专门法院。①联邦最高法院②联邦上诉法院③联邦地区法院④联邦专门法院（2）州法院组织系统：美国的州法院组织系统极不统一，各州的各级法院的名称、组成、管辖权均不一致。①州的最高一级法院一般称作州最高法院，只审理上诉案件，并且有权通过审理具体案件宣布州的立法是否违反州宪法。②州的正式的初审法院是地区法院，或称郡法院、巡回法院或高级法院。③州的基层法院一般是治安法院，设于农村或市镇。

高频考题

【简答题】

试述美国1787年联邦《宪法》的基本内容和原则。

【答案与解析】

答：（1）1787年联邦《宪法》由序言和7条本文组成。

（2）联邦主义原则：第一，在联邦中央与各州的关系中，联邦宪法和法律是全国最高法律，联邦中央对各州处于最高地位，联邦保护各州；第二，在联邦国会的立法权范围上，未经《宪法》列举的权利一概归各州保留行使；第三，在各州之间的关系上，遵循相互信任、礼让、平等对待的准则。

（3）“三权分立”和“制约与平衡”原则：国会、总统、法院分别行使国家的立法、行政和司法权；三种权力之间互相制约。

第十一章 法国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1810年《法国刑法典》中最轻微的犯罪是**违警罪。1810 年《法国刑法典》**规定了“流氓罪”和“乞丐罪”**。**《法国民法典》的多元化渊源中最重要的是**罗马法。法国民法典的基本原则有**：民事权利平等原则、契约自由原则、过失责任原则、私有财产权无限制和不可侵犯原则。

2、第一次明确和系统地提出资产阶级民主法制的基本原则的法律文件是**《人权宣言》。**《人权宣言》的内容借鉴的法典文本是**《独立宣言》**。兼有司法、监督、咨询和违宪审查职能的法国国家机构是**宪法委员会**。**商事法院**被认为是非职业法官组成的法国法院。

3、近现代行政法的主要发源地是**法国。法国行政法的渊源**：①宪法。②议会制定的关于行政组织和活动的法律、政府部门的行政条例、地方政府制定的行政规章（行政条例）。③行政法院的判例。④法的一般原则。**1807 年《法国商法典》**确立了民、商分立的立法模式，对大陆法系各国商事立法产生了重大影响。

4、规定设立宪法委员会并赋予违宪审查职能的法国宪法**《1958 年宪法》**。**1946年法国宪法的基本内容特点有：**①赋予国民议会最高和广泛的权力。②规定内阁是最高行政机关，政府实行责任内阁制。③规定总统的实际权力较第三共和国总统小。④恢复和扩大了二战期间被法西斯践踏的资产阶级民主权利。⑤宣告法兰西联邦各民族一律平等，永不使用武力侵犯其他民族的自由。

5、西欧封建制法的典型是**法国法。**法国六法体系的核心是**民法。**法国历史上**最激进**的一部宪法颁布于**1793年**。法国资本主义法律体系确立时的政权当权者是**拿破仑**。法国法规定，诉讼案件管辖权发生争议时，有权裁决的机构是**权限争议法庭**。13世纪法国设立的**王室法院**，也称作**巴黎高等法院**。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法国行政法的渊源和特点**：法国行政法不像其他部门法那样有完整的法典，其法律渊源呈现出多样化的特点：（1）宪法。法国宪法是规定国家的重要制度的国家根本法，其中与行政有关的条文是行政法的最高法源。它不仅对行政法构成原则性的指导，而且其许多条款本身就构成行政法内容的一部分，如宪法对总统和政府的规定等。（2）议会制定的关于行政组织和活动的法律、政府部门的行政条例、地方政府制定的行政规章。这些法律、条例、规章都是成文的形式，也是行政法的渊源。（3）行政法院的判例。法国是成文法国家，但在行政法领域，行政法院的判例是仅次于宪法和法律，高于行政条例的重要渊源。（4）法的一般原则。行政机关和行政法院在既无成文法又无判例依据时，通常就根据法的一般规则，决定应当遵守的法律规则。法国行政法的特点：（1）法国行政法构成独立的法律体系。法国是明确的公法和私法的划分。行政法作为公法的部分，又是一个独立的法律部门和体系。（2）法国有独立的行政法院体系。 在司法体制上，法国是典型的二元主义制度的国家，行政案件与普通案件分别由行政法院和普通法院审理。（3）法国行政法的重要原则来自行政法院的判例。 在法国行政法中判例具有重要意义，因为行政事项极为繁多和复杂，行政法官经常遇到无法可依的情况，不能不在判决中决定案件所依据的原则，从而使行政法的重要原则，几乎全部由行政法院的判例产生。（4）法国行政法没有编纂完整的行政法典。 法国属于典型的法典国家，有系统而完备的民法典，刑法典和刑事、民事诉讼法典，但是没有行政法典和行政诉讼法典。

2、**1810年《法国刑法典》的基本特点**：①贯彻罪刑法定主义和法不溯及既往原则。②对危害国家、危害财产安全的行为处罚极为严重 ③巩固和维护宗教信仰自由 。④刑罚残酷⑤规定了国家官吏和政府工作人员执行公务时的犯罪和刑罚。**大陆法系的形成与特点**：（1）大陆法系是指以罗马法为基础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有着共同法律文化传统或共同表现形式的法律制度的总称，以欧洲的法国和德国为代表。（2）形成过程：渊源于古罗马法，罗马法与日耳曼法、地方习惯法、教会法日益融合；19世纪欧洲大陆展开广泛的立法活动，法国、德国在罗马法的影响下编撰法典，20世纪，大陆法系成为具有世界性影响的法系。（3）特点：历史渊源上，受罗马法的直接影响；法律渊源上，对主要部门法领域制定法典，辅之以单行法规，构成较完整的成文法体系；将法律划分为公法和私法两类，法律体系完整；法院系统采取普通法院和行政法院分离的双轨制；重视法律理论的概括，法学有重要推动作用。

3、**《人权宣言》**，全称是《人权和公民的权利宣言》，是法国在1789年8月26日第一部宪法性文件。它第一次明确和系统地提出资产阶级民主和法制的基本原则，是具有宪法性质的政治纲领。《人权宣言》后来被《1791年宪法》作为序文，几乎成为法国历史上每一部宪法不可或缺的内容。它对法国以及世界的人权、公民权、权力分立观念和法制的发展，都具有重大、深远的影响。**《人权宣言》的内容**：①资产阶级人权理论；②资产阶级国家理论；③资产阶级法制原则。**部长法官制**：19世纪前法国行政法上的一项制度，即行政争议必须先由部长裁决，只有不服部长裁决才向国家行政法院申诉。

4、**法国商法的产生与发展**：（1）1807年《法国商法典》是法国第一部统一的商法典，也是最早的一部资产阶级商法典。实现了商事法的基本原则和基本精神的近代变革。确立了民、商分立的立法模式。对大陆法系各国的商事立法产生了重大影响。（2）现代法国商法的主要变化是：以商行为概念作为规定商事主体的基础，以适应现代社会“商”范围进一步扩大的需求。（3）具体包括：商人责任、合伙公司、合同和票据和破产法。**宪法委员会(法国)**：是法国《1958年宪法》中设立的一个国家机构，兼有司法、监督、咨询多重职能，享有违宪审查权，由9名成员组成。

5、**现代法国民法中所有权制度变革的主要表现**：（1）所有权的含义有所扩展，知识产权成为一种重要的财产权。（2）在所有权制度方面，民事立法的指导思想由注重个人行使所有权不受任何限制转变为更加注重国家、社会干预私人经济生活。（3）动产所有权的地位和功能发生了变化。现代社会改变了传统民法偏重不动产的状况，动产的地位发生了重要变化。**现代法国民法的发展**：（1）民事法律关系主体和客体的范围扩大。（2）所有权的变革。所有权变革的主要表现：①所有权的含义有所扩展，知识产权成为一种重要的财产权。②在所有权制度方面，民事立法的指导思想由注重个人行使所有权不受任何限制转变为更加注重国家、社会干预私人经济生活。③动产所有权的地位和功能发生了变化④私人所有权在宪法和国际法上的地位有所增强（3）意思自治原则受到冲击，契约自由受到限制和干预。其主要表现：①出现了“强制契约”、“定式契约”和“集体契约”等新形式。②确定契约的效力以当事人的外部意思表示为准，而不强调传统的当事人的内心意志。③由于保护消费者利益立法运动的兴起，传统的契约概念、订立过程、契约制度的构成及适用范围都发生了变化。④契约解释原则由传统的以探寻当事人真实意志为唯一目的向为维护社会公正的需要转变。（4）侵权损害赔偿的归责原则转向兼采过失与无过失责任原则（5）婚姻家庭继承方面发生变化。主要表现：①在婚姻关系上，削弱了夫权，使已婚妇女获得了完全的权利，实现了男女平等。②离婚从传统的过错原则向破裂原则过渡③取消了父权和家长权，实现了家庭成员的平等关系。

6、**法国法的历史地位**：法国封建统治和资产阶级统治的典型性，导致了法律制度的典型性，因而对世界法律的发展产生重要影响。①法国法是西欧封建法的典型，资产阶级革命后又成为大陆法系的典型代表。②法国法以启蒙思想家的自然法学说为指导，其结构以成文法为表现形式，基本原则明确，具体制度完整系统③法国法沿袭罗马法传统，确立了公法与私法的分类，并且出现了社会经济立法的新领域。**法国的法院组织**：（1）处理刑事、民事案件的普通法院与处理行政案件的行政法院彼此分立，互不隶属； （2）普通法院系统有最高法院、上诉法院（包括重罪法院）、基层法院（包括初审法院和大审法院)组成；行政法院系统较整齐，由最高行政法院、上诉行政法院和行政法庭组成；（3）有许多用以处理轻微民刑事案件和纠纷的非正规法院，如民事裁判所。商事法院被认为是非职业法官组成的法院。

高频考题

【简答题】

简述现代法国民法中所有权制度变革的主要表现。

【答案与解析】

答：（1）所有权的含义有所扩展，知识产权成为一种重要的财产权。（2）在所有权制度方面，民事立法的指导思想由注重个人行使所有权不受任何限制转变为更加注重国家、社会干预私人经济生活。（3）动产所有权的地位和功能发生了变化。现代社会改变了传统民法偏重不动产的状况，动产的地位发生了重要变化。

第十二章 德国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联邦德国负责维护社会市场经济的正常竞争秩序的机构是**联邦卡特尔局**。

2、世界上**第一个**建立社会保险制度的国家是**德国**。世界上**第一部**《疾病保险法》出现在**德国**。1532年，德意志帝国国会颁布的《加洛林纳法典》是一部**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典**。

3、**联邦德国为维护正常的竞争秩序颁布的法规有**：《反对不正当竞争法》《折扣法》《反对限制竞争法》《专利法》。

4、德国历史上，**第一次**宣告君主专制政体的终结，创立共和国的法律文件是**《魏玛宪法》**。德国《魏玛宪法》第48条赋予了总统**“强制执行权”**与**“独裁”**的权力。德国第一部资产阶级共和制宪法是**《魏玛宪法》**。《魏玛宪法》宪法规定了“**经济自由**““**工商业资源**”“**契约自由**”“**所有权受宪法保护**”等原则。

5、规定了有关政党的组织和活动原则的德国法律文件是**《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基本法》**。德国魏玛共和国时期，其法律的突出发展主要集中于**宪法**、**社会化立法**。19世纪标志着全德统一宪法开端的立法是**《法兰克福宪法》**。

6、联邦德国社会立法的内容大体分为**社会保险**、**社会补偿**和**社会救济**三个方面。《德国基本法》规定的国家结构形式是**联邦制**。

7、标志着德国法西斯专政开始的法律是**《保护德意志人民紧急条侧》**和 **《保护人民和国家条例》**。**推进德国建立法西斯专政的法律文本有**：《文官任用法》、《关于政党及国家之保障的法律》、《德国改造法》、《关于帝国最高领袖的法令》。

8、规定了职务犯罪的德国刑事法律是**1871 年《德国刑法典》**。资产阶级民法史上第一部规定法人制度的民法典是**《德国民法典》**。为德国民法典的制定奠定理论和体系基础的是**潘德克顿法学派**。

9、在德国，罗马法的代名词是**潘德克顿**。在罗马法的复兴和注释法学派的影响下，德国对罗马法的全面继受始于**15世纪**。在全面继受罗马法的同时，又较多地保留了日耳曼法因素的国家是**德国**。德国法西斯刑法种族主义理论的核心是**素质论**。

10、首次提出“经济法”这一概念的学者是**德国人**。以概念精确、法理精深、立法技术高超而著称的是**德国法**。历史上首次提出“法人”和“法律行为”概念的法学家是**胡果**。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德国商法典》**：1897年5月10日新修订的《德国商法典》获得通过，并于1900年1月1日与民法典同时实施。 只涉及调整商业关系的特殊法规，仅适用于商人，凡在商法典中未作规定的，一律适用民法典以及商业惯例。**《德国民法典》**：《德国民法典》以罗马法的《学说汇纂》为蓝本加以编纂，共分5编，35章，2385条。这是资产阶级国家制定的规模最大的一部民法典，《德国民法典》是19世纪末自由资本主义同垄断资本主义过渡时期制定的法典。**《德国民法典》的特点**：《德国民法典》是19世纪末自由资本主义向垄断资本主义过渡时期制定的法典，至今仍是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民事法律规范的核心部分。主要特征包括：适应垄断资本主义经济发展需要，在贯彻资产阶级民法基本原则方面已有所变化；规定了法人制度；保留了浓厚的封建残余；在立法技术上讲究逻辑体系严密、概念科学、用语精确。

2、**二战以后德国民法的发展变化**：（1）婚姻家庭方面，强调“男女享有同等权利”对妇女、儿童的权利保护给予了特别强调；（2）契约法方面，广泛运用民法典中“一般性条款”，通过司法解释使其适应战后新的民事法律关系；（3）侵权行为的责任原则方面，对某些领域，适用“严格责任”原则。

3、**德国法西斯刑法的基本特征**：①以类推原则取代罪刑法定主义原则②以“意思刑法”取代“结果刑法”③贯彻种族主义的“素质论”④刑罚残酷。**《加洛林纳法典》**：是一部由神圣罗马帝国颁布的以刑法和刑事诉讼法为主要内容的法典。诉讼采用纠问主义原则，刑罚残酷。在德国法制史上有重要地位。

4、**《魏玛宪法》**是德国第一部资产阶级共和国宪法，规定国家管理形式是总统制共和国，对公民权利做出了极详尽的规定，并将“经济生活”列为专章。**魏玛共和国时期德国法律制度的发展**：①德意志帝国1919年在德国中部的城市魏玛召开了国民会议，制定宪法并组建政府，魏玛共和国宣告成立。②通过《魏玛宪法》规定的具体制度，首次在德国实践了共和制和资产阶级民主政治，充分保障公民的各项民主权利，并首创公民参与企业管理的制度。③在社会化立法方面，适应垄断资本主义发展的需要，加强了国家干预社会经济、限制私有财产权、规范经济秩序以及保障劳工权益等方面的规定。

5、**二战后联邦德国社会立法的内容**：（1）社会保险，实行法定保险，凡在联邦德国生活的居民，均须参加一至数项社会保险；（2）社会补偿，主要用于对公民从事就业训练、技术培训及住房和生育子女的补助；（3）社会救济，主要是对没有达到政府规定的最低生活水准的家庭及发生特别困难的公民提供帮助。

6、**《消除人民和国家痛苦法》**：1933年3月颁布的《消除人民和国家痛苦法》，即“授权法”，是法西斯专政的根本大法。该法共5条。**《德意志帝国宪法》**：是德国于1871年统一后颁布的宪法，是一部反映了容克贵族与资产阶级的共同意志，混杂着封建因素的资产阶级的宪法，从生效后一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未做过重大修改。

高频考题

【单选题】

德国历史上，第一次宣告君主专制政体的终结，创立共和国的法律文件是（ ）。

A. 《魏玛宪法》 B. 《波茨坦协定》 C. 《加洛林纳法典》 D. 1949年《基本法》

【正确答案】A

【解析】本题考查的知识点是《魏玛宪法》。《魏玛宪法》是德国第一部资产阶级共和制宪法是资本主义进入垄断时期产生的第一部现代宪法。故此题答案选A。

第十三章 日本法

**一、选择题（单选、多选）**

1、1946年日本宪法确立的国家基本制度是**君主立宪制**。在日本经济法体系中占据核心地位、并有“经济宪法”之称的是**《禁止垄断法》**。

2、根据1947年颁布的日本《法院法》，日本的法院分为**五级**。二战后，日本实行了单一的法院体系，将法院分为**五级**。**日本是**做出商法的创新之举、在体例上将票据列为独立一编的国家。日本近代司法制度中规定的是**四级三审制**。日本最早和最著名的武家法典是**《御成败式目》**。

3、1898年《明治民法典》将继承分为**家督继承（户主身份的继承）**和**遗产继承**。日本封建法律体系中，较多地保留了日本传统和习俗的是**习惯**。

4、战后日本法最主要的借鉴和模仿对象是**美国法**。日本近代法典编篡最初的模仿对象是**法国**。日本封建法律体系的构建基础是**中国隋唐法**。古印度法规定的婚姻方式中，最合于神意，不附加条件也不要财礼的四种婚姻方式只适用于**婆罗门**。

5、《明治宪法》规定的总揽统治权的机构是**天皇**。《明治宪法》规定国家主权属于**天皇**，天皇总揽统治权。

6、日本社会立法真正开始的时期是**二战后**。二战结束后日本颁布的反垄断法有：**《禁止垄断法》《排除经济力量过渡集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二战后日本发展最快的法律部门是**经济法**。由于占领时期的特定背景，美国法成了二战后日本最主要的借鉴和模仿对象，特别是在**宪法**、**商法**、**诉讼法**等领域。

**二、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论述）**

1、**1946年日本宪法的特点**：①确立君主立宪的国家基本制度。②实行三权分立和责任内阁制。③规定了极为广泛的国民权利和自由。④宣布放弃战争和不得保持武装力量，仅保留自卫权。**明治维新**：1867年，日本明治天皇在“倒幕派”支持下，废除幕府制度、建立天皇政府，以西方国家为模式进行的政治、经济、文化、司法等方面改革，史称“明治维新”。

2、**二战以后日本法律制度发展的特点**：（1）在保持大陆法系基本风格的基础上，更多地吸收了美国法的一些原则和制度。（2）战后日本法的发展较多地体现了资产阶级民主原则。（3）确立了高度发达的经济法律体系。**二战后日本的社会保障法**：①二战后，遭受战争创伤的日本满目疮痍，到处是穷困潦倒的贫民，急需救助和扶持。根据占领当局于1945年发表的“关于社会救济及备忘录”，日本政府于当年年底发布了“生活困难者紧急生活援助纲要”，并制定了《生活保护法》，规定对需要生活扶助的人，实行平等的保护，扶助费用的80%由国库负担，此后该法被多次修改。②1947年日本制定了《儿童福利法》将保护所有儿童的健康成长作为立法目的，为儿童权益提供完善的法律保护。1949年制定了《身体障碍者福利法》不仅为身体障碍者提供生活资助，而且提供就业保障帮助其自食其力。这两项立法与《生活保护法》习惯上被称为“福利三法”。③进入20世纪60年代，日本又制定了1960年《精神障碍者福利法》、1963年《老人福利法》和1964年《母子福利法》，与上述“福利三法”一起，被称为“福利六法”。

3、**日本近代法律体系的确立**：①“明治维新”开启日本社会的近代化，资本主义列强的压力，是日本法制西化的直接动因。②最初主要以法国法为模式，制定了刑法、治罪法、民法、商法等主要法典，受到日本舆论及各界的普遍反对。③1889年《明治宪法》的颁布，标志着日本法进入德国化阶段。先后颁布了商法、民事诉讼法典、刑事诉讼法典、民法典、法院组织法和刑法典，以大陆法系为模式的日本近代资产阶级法律体系最终确立。

4、**日本1907年刑法典的特点**：①在贯彻资本主义刑法基本原则的同时，保留了浓厚的封建残余②反映了欧洲刑事法律改革的新成就③多采用概括抽象的表达方式，彰显了刑事立法技术的进步。**1907年日本刑法典的特点**：①在贯彻资本主义刑法基本原则的同时，保留了浓厚的封建残余②反映了欧洲刑事法律改革的新成就；③多采取概括抽象的表达方式，表现了立法技术的进步。

5、**日本法的基本特点**：（1）日本法是在借外来发达法律制度的过程中不断发展和完善的。①近代日本的法律文化是在学习借鉴西方法律文化的基础上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明治维新以后，主要是以大陆法系为模仿对象，先是以法国，后来又以德国法为模式。不仅如此，日本对于当时西方流行的法学理论、学说也十分热衷，翻译了许多西方学者的法律著作，为日本法律文化的全面近代化起到了重要作用。②二战以后，日本又吸收了英美法的许多精华，法律风格有所变化，反映了日本法的现代发展。在全世界范围内，日本法一直被看成法律移植的成功范例。（2）日本法巧妙地融合了两大法系的特点，被称为“混合法”。①日本在借鉴西方法律文化的过程中，不同的历史时期，对两大法系效仿的侧重点有所变化，但并没有拘泥于两大法系的差异，而是采取了兼容并蓄的态度，将两大法系融为一体。②日本学者认为，如果单独强调任何一个方面而忽视另一个方面，都不能保证审判的正确。从更广泛的意义上看，这也是日本融两大法系理论构想的出发点之一。（3）日本法是东西方法律文化的有机结合。（4）完备的日本经济法对于战后日本经济的高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日本1898年《民法典》的基本特点：**（1）体例和立法技术主要以《德国民法典》为蓝本。（2）就内容而言，法典的最大特点是财产法的资本主义性质和家族法的封建主义性质并存。①财产法的资本主义性质主要表现法典前三编规定了资本主义传统民法原则。②法典的后两编即亲属和继承则具有较强的封建性。**《明治宪法》的主要内容和基本特点**：《明治宪法》共76条，分为7章：天皇、臣民权利义务、帝国议会、国务大臣及枢密顾问、司法、会计、补则。《明治宪法》依照资产阶级近代宪法原则，在形式规定了立法、行政、司法三权分立的宪政体制，但是其根本宗旨是维护天皇专制统治，其主要表现是：（1）宪法规定国家主权属于天皇，天皇总揽统治权。《明治宪法》第1条开宗明义地指出“大日本帝国由万世一系之天皇统治”，第3条宣称“天皇神圣不可侵犯”，从而确立了天皇主权地位和最高权威，肯定了日本固有的神权天皇制；天皇居于国家统治权的中心地。（2）宪法规定内阁是从属天皇的最高行政机关，只对天皇负责。根据《明治宪法》，内阁由国务大臣组成，首相经元老推荐由天皇任命，各部大臣由首相提名天皇任命。（3）议会只能在天皇行使立法权时起协助和赞同的作用，并非真正意义上的立法机关。（4）宪法规定的人民权利极其有限。宪法虽然列举了臣民享有居住、迁徙、通信、言论、出版、人身及私有财产受保护等自由，以及非依法律不受逮捕、拘禁、审判、处罚等权利，但是宪法没有使用近代宪法通用的“公民”一词，以“臣民”取而代之，表明臣民权利来自于天皇的恩赐。《明治宪法》作为日本历史上的第一部资产阶级宪法，是明治维新和法制西化的主要成果，对于进一步打破封建制度，创建日本近代法律体系及推进日本政治的近代化有重要作用。

高频考题

【简答题】

简述1946年日本宪法的特点。

【答案与解析】

答：（1）确立君主立宪的国家基本制度。（2）实行三权分立和责任内阁制。（3）规定了极为广泛的国民权利和自由。（4）宣布放弃战争和不得保持武装力量，仅保留自卫权。